

安徽省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协调推进办公室

关于近期我省 1+X 试点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证书试点学校，各培训评价组织：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工作安排，现将近期工作通知如下：

一、前两批试点情况总结及今年工作计划

请第一批、第二批证书牵头院校对 2019 年牵头的证书试点工作进行总结并认真谋划 2020 年工作，总结与计划于 7 月 5 日前报送至协调推进办备案。

二、第三批证书试点联盟

经研究，面向第三批试点院校征集证书牵头院校，申报条件如下：

1. 首次获批的试点规模数须达到本证书同类级别试点规模数的平均值，并向中高级证书试点倾斜。

2. 具备能够满足培训及学生考证的实习实训设施设备，已被培训评价组织列为考核站点的学校优先推荐。

3. 试点相关专业在省内同类学校中具有一定的影响力，承办过相关专业技能大赛省赛、国赛的学校优先推荐。

4. 专业师资队伍应具备一定的行业影响力，专业教师中有国家级、省级职业院校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成员或担任本专业行指委委员等职务的学校优先推荐。

5. 列入国家“双高”计划、“全国优质专科校”、“地方技能型（应用型）高水平大学”、“省级示范特色中职学校”等建设单位的学校优先推荐。

6. 原则上一个证书一个牵头院校，可“一校多牵”，证书试点学校数未到 10 个以上的按照专业大类同类合并或由省厅直接指定。

请拟申报证书牵头院校的单位于 7 月 5 前将申报表（见附件）报送协调推进办，经省厅组织有关专家研究审议后公布。

三、培训评价组织年度工作计划

请我省前三批培训评价组织在 7 月 10 日前，将今年在我省的工作计划和进度安排（包含师资培训计划、学生集训计划、考证计划、站点遴选情况、有关费用核定标准等）报送至协调推进办备案。今年我省的国培省培已安排相应的“1+X”师资培训项目，培训评价组织也可自主开展线上线下师资培训，试点院校可根据需要自行组织参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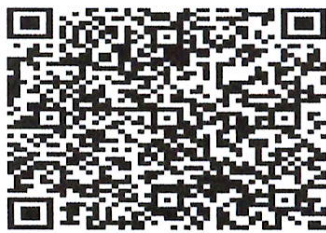
四、本学期证书试点工作进展

按照教育部最近通知要求，全省所有参与试点的院校 6 月 30 日前通过周报系统上报本学期的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进展情况，格式同周报。

各校以上材料电子版和盖章扫描版请发送至 137620284@qq.com；培训评价组织材料请发送至 3948452@qq.com。

安徽省教育厅“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协调推进办公室联系人：张娴、赵亮、肖伟，地址：合肥市双凤开发区金宁路北 16 号，联系电话：0551-65658137。

 (安徽院校) 1+X 证书试点院校
联系人



试点院校微信群

安徽省1+X证书评...

群号 1076255055



扫一扫二维码，加入群聊。

培训评价组织 QQ 群

附件：安徽省第三批 1+X 证书牵头院校申报表



附件：

安徽省第三批 1+X 证书牵头院校申报表

一、基本信息

院校名称	
拟申请牵头的证书（级别）	
本校参与本证书试点专业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二、申报条件

1	2020 年首次获批本证书培训学生的规模情况
2	本校承担本证书培训及学生考证的实习实训条件
3	本校参与本证书试点的专业建设情况

4	本校承办本证书试点专业技能大赛情况
5	本校参与本证书试点专业的师资队伍情况
6	是否为国家“双高”计划、“全国优质专科校”、“地方技能型（应用型）高水平大学”、“省级示范特色中职学校”立项建设单位
7	其他情况

三、所在学校（院）推荐意见

校（院）长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申请表双面打印，填写内容较多可另附纸，申报表扫描件和相关支撑材料发送至 137620284@qq.com